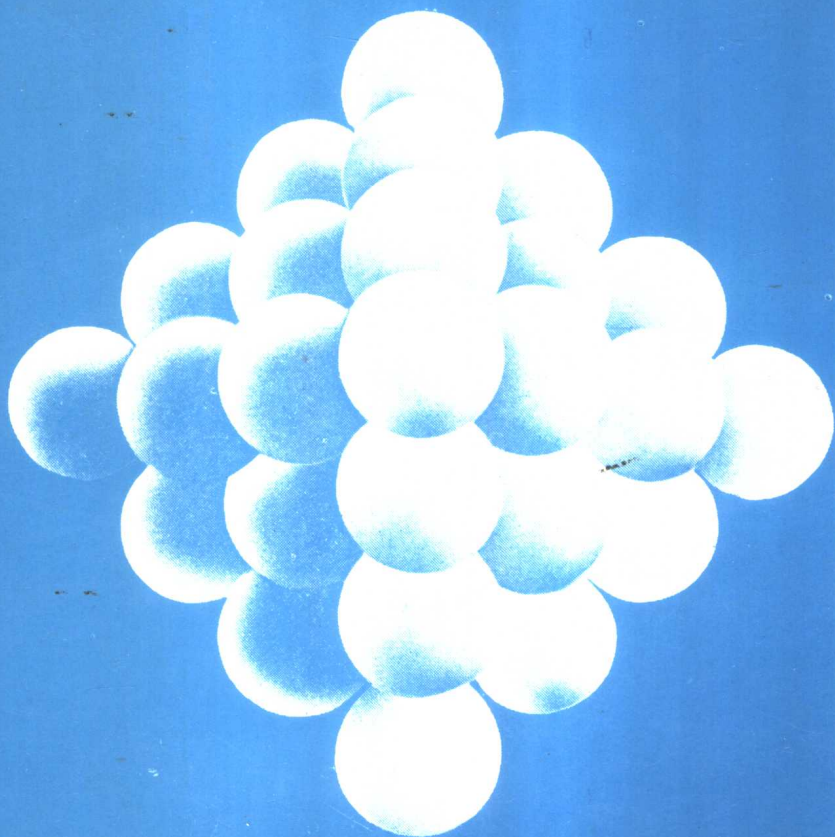




中國新文學叢刊

夏楚自選集

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70 刊叢學文新國中

集 選 自 楚 夏

行 印 司 公 業 事 化 文 明 黎

夏楚自選集

版權
所有
翻印

中國新文學叢刊 70

著者：夏楚
出版者：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印刷者：中興印刷廠
地址：臺北市雅江街26號
發行者：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發行所：臺北縣永和市秀朗路二段161巷1號
門市部：臺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五六號
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四九號
臺北市林森南路一〇七號
高雄市五福四路九五號
定價：精裝九〇元
平裝六〇元
中華民國六十八年二月初版
郵政劃撥帳戶一八〇六一號
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局版臺業字第一八五號

版裝排封糊內內插

頁	頁	封	面	面	版	訂	本
八	五	八	一	一	新	穿	三
〇	〇	〇	五	五	五	線	十
磅	磅	磅	〇	〇	宋		二
雙	大	模	磅	磅	15		開
面	康	造	模	銅	×		
大	黃	紙	造	版	42		
豐	色		紙	紙			
銅	印		加	印			
版	書		印	淺			
紙	紙		灰	色			



2006/5/06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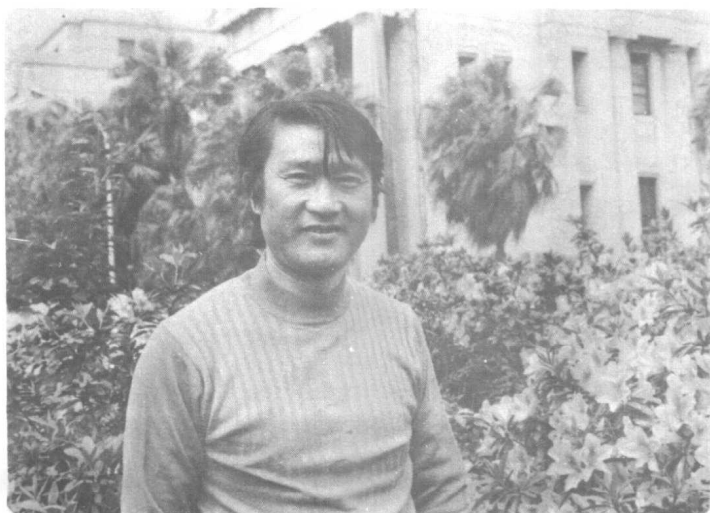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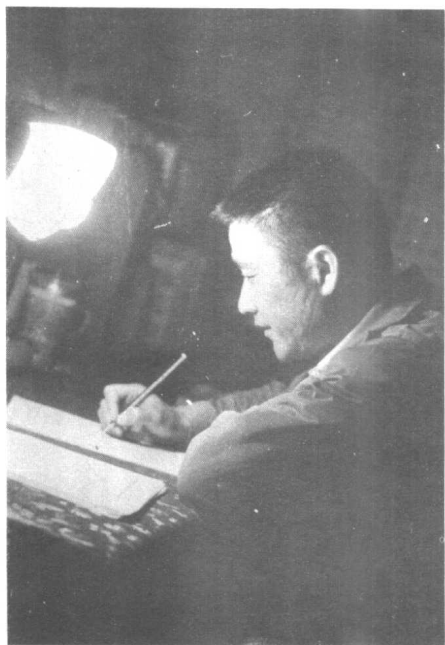
作者攝於新公園

六十二年得
文協小說獎
章，王昇先
生接見

與姚曉天、
何曉鍾、高
岱、張鳳岐
等遊橫貫公
路攝

寫作時

攝於新公園



貴妃一徑嚔着嘴，「你是講啦：為什麼要等到通車！」

「我講你也不會懂。」

「哦，我知道，是不是沒有存够錢？……放心啦，

朱嫂，錢，我也有一點。」

七爺搖了頭，這一搖頭却惹惱了楊貴妃，她大叫道：

「你是什么意思！」

呵，兩爺大笑，七爺接是楊貴妃的腰，說：「所云，

只要我們王八福氣至，虧不了，你不想我瘦，我也不嫌你

胖，再弄上一中又有什麼關係，再說又不是空等——」

「猴搶！」楊貴妃不由撐了七爺一下。

「不過，我曉得，高低要看通車才會心安。」

楊貴妃還想說個什麼，可是漸高的吸道，使她舌腫失

■ 編 審 校
校 編 主 作 封

對 輯 編 描 計
對 輯 編 描 計

彭 夏 彭 張 田 徐 郭
彭 夏 彭 張 田 徐 郭

祖 慶 承
祖 慶 承

珣 楚 珣 安 原 克 豐
珣 楚 珣 安 原 克 豐

目 錄

素描	生活照片	手跡	小傳	桐油罐子	大觀音嶺	驟雨	冬月的港灣	侏儒	今井右衛門	女禍	山雨
			一	三	二九	二六	七	一〇五	二七	一四	一六

• 集選自楚夏 •

道南橋畔	一八五
繚繞的烟	二〇七
大漠孤煙	二三三
黑色的河流	二六七

小傳

夏楚，一九三三年生，漢口市籍。

自一九四九年由大陸來臺，即進入軍伍，戒馬生涯十年，却乏善可陳，退役後，亦庸庸碌碌，曾經歷過公務員、記者、編輯等職務。

由於性近文墨，喜愛塗鴉，以創作小說爲業，一九六〇年至一九七〇年間，曾以一支筆糊口，成爲職業寫作者，職業寫作，清苦自不待言，然志趣所在，雖苦猶甘，中途亦曾編過幼獅文藝、幼獅月刊、作品、天龍等刊物，但均以妨礙寫作而未安於位，仍蟄居郊外，燈下弄筆，杯酒交友而自得其樂。

唯迨至一九七一年春婚後，爲稻粱謀，受鄧文來、司馬中原二君推介，進入華欣文化事業中

心任職迄今。

臺北居，大不易，然妻美玉賢淑，菜根亦香焉。子之耕、女之耘，雖尚幼稚，但不頑劣，公餘筆暇，亦得風致，其他非份，未作奢想。彼此生兩願，一爲能回故園，二爲寫出娛己悅人之作品。

桐油罐子

楔 子

我和一位最好的朋友在住處置酒夜談，那位朋友突發奇想問我道：

「如果你自知末日已近，你準不準備着手寫回憶錄式的文章？」

我聽了大笑，說：

「我才三十啷噹歲——」

「注意，」朋友止住了我的話，「我是說如果。」

「如果？」我沉吟了半晌才說：「我是一個平常人，沒啥了不起的經歷，何必作要人狀撰寫

什麼回憶錄？再說我的回憶錄又有誰看？」

朋友說：「你錯了，平常人的回憶錄才有人情味，讀者愛有人情味的作品。最低限度你不會同某些人一樣，在回憶錄裏顛倒黑白，往自己臉上貼金。」

「你說的對，」我說：「我又不是如某些趟了混水的大人先生要在回憶錄裏還我清白之身，我原本就是清白的。只是我的經歷一切都太平常，不值得寫，更無法累積成一本書。」

朋友又說：「你沒聽清楚我的話，我說的是文章，文章可長可短，不一定要成書。再說，回憶錄式的文章又不一定要板着臉，要活潑有趣，——你曾有有趣的遭遇麼？」

想了想後我說：「我的遭遇多半沉重。」

「我不喜歡沉重這兩個字，」我朋友說：「有趣該多好，你這卅啣噹歲，難道沒遭遇過一件有趣的事？」

我擺擺頭。

「連小時候呢？」我朋友盯着我問：「我不相信小時候你沒有過有趣的遭遇，你想想看！」思索了好一陣子我才說：

「有一件，也是唯一的一件，但仍然很沉重。」

「別說沉重的，我是說有趣。」

「那唯一的一件雖然沉重，但也有趣。」

「那你說說，我來個先聽爲快怎樣？」我朋友說：「待你有朝一日寫成回憶錄時，這一段看後我會想到今日我們談這故事的情景，那豈不是好？」

看看酒杯，看看朋友，我微笑了，說道：

「好，我說，這個故事是我十歲時候的事……」

—

我們家在鄉下，我是獨生子。

家裏的情況平平，但吃穿是不愁的，祖傳的幾十畝租谷足夠我們一家三口生活的了。對了，我們一家只三口，除我之外便是我的父母。

我的父親不是普通的莊稼人，他在城省裏進過學堂，也曾在縣政府裏作過科員什麼的，因之在地方法上很有點臉面，算是一號腳色。

可是我很不爭氣，除了身體不太結實，讀書也不用功。算術老是得個四五十分，不過我的國文却很好，追究這原因是我喜歡看小說的原故，發蒙的小說是薛丁山征西，之後又看了些征東平南掃北等什麼的，不過這些書我都是偷偷地看，因爲這些書同我父親的要求不合，他要我讀幼學

瓊林和論語，乃至於東萊博議和綱鑑之類的書。

這兩類書對一個十歲的孩子來說，前者是有興趣得多了，樊梨花的移山倒海總比混沌初開乾坤始奠要來的引人多了。

之後我的興趣由粉粧樓轉到江湖奇俠傳和七俠五義等書，那種書看起來過癮。

說過的，我父親是不准我看這些書的，但是我的母親却縱容了我，她只要是我在看書，也不管我看的什麼書，一概容許。由於這樣，我的小說便搬上了飯桌，只要父親不在家，我便可以悠哉悠哉一面吃飯一面看。

事有湊巧，有一天我父親因為出去爲人仲裁件糾紛，不回家吃午飯。那時我正偷偷在看一本叫作金鎖記的書，看得入了迷，照例，吃飯的當兒把它搬上了飯桌，正吃得有味的時候，我父親突然回來了，但是我面前的書已是收藏不及。父親悶聲不響地奪了過去，看了看封面起手就是幾個暴栗子敲在我的頭上。

那幾個暴栗子痛得我哭都哭不出，當時我母親就指責父親，說他不該對我如此粗暴，我父親將書一扔：

「妳看他看的是什麼書？」

「書嘛！」